

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会议材料通过电子邮件、书面呈报等方式送达。

（三）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11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11 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大为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届满，须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收到控股股东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提名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

函》，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王大为同志、赵俊慧同志、李君彦同志、许艳宁同志为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；提名周静同志、段嘉刚同志、翟洪涛同志、沈友江同志为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（候选人简历见附件）。提议其余三名董事由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共同组成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。请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依法履行相关程序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以上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的规定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须经上交所等监管部门审核无异议后，与其他候选人一起提请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、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5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日

附件：候选人简历

王大为，男，满族，1979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工程硕士。现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常务副总经理；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；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；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；廊坊市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。历任廊坊市计划委员会项目办公室科员；廊坊市发展改革委员会重点项目办公室科员；共青团廊坊市委青工青农部副主任科员；共青团廊坊市委青工青农部部长；廊坊市安次区北史家务镇党委副书记（挂职）；共青团廊坊市委办公室主任；共青团廊坊市委党组成员、副书记；第六届廊坊市政协委员；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

赵俊慧，女，汉族，1970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工商管理硕士。现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、副总经理；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；廊坊市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；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；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；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五三四工厂办公室主任、人力资源部部长、工会副主席；际华三五三四制衣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廊坊分公司总经理；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李君彦，女，汉族，1975 年出生，大专学历，财会与审计专业，助理会计师。现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部长；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；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；廊坊市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。曾任廊坊至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审计员；北京世纪建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；北京康禾瑞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；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；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。

许艳宁，女，汉族，1978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。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（代行）、财务部部长。历任廊坊至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审计员；民航干部管理学院财务部职员；华都房地产财务部会计主管；廊坊华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；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。

周静，女，汉族，1981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法律专业，律师。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。曾任重庆市索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；重庆市海力律师事务所律师；北京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律师；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段嘉刚，男，汉族，1977 年出生，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、管理学硕士，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，中级会计师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。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；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曾任北京天鸿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；上海天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；力勤投资有限公司

副总裁；北京嘉逸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。

翟洪涛，男，汉族，1979 年出生，法律硕士，律师。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合伙人；东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曾任北京市北斗鼎铭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。

沈友江，男，汉族，1960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会计师。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廊坊愉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曾任黑龙江省伊春市朗乡林业局主管会计；廊坊市淀粉厂主管会计；廊坊市新雄利建筑装饰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；廊坊市开发区威比爱机械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；廊坊北方嘉科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廊坊银安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。